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糾正案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 關 改 善 與 處 置 情 形	結案情形
109 教正 0005	◆促成法令增修績效 內政部於 112 年 1 月 30 日修正發布「古蹟土地容積移轉辦法」第 10 條，增訂古蹟因故毀損且有修復、再利用之必要者，應檢具古蹟主管機關核准之古蹟修復、再利用計畫。 ◆其他績效 「臺北市國定古蹟陳悅記祖宅修復再利用計畫」期末報告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審查完畢，文化部已請祭祀公業法人臺北市陳悅記，須依《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法》辦理公告，及邀請所有權人、臺北市政府、區公所等相關單位與會，將前開報告予以調整修正後，提送文化部，召開文化資產審議會審查，俟審議會審查通過後，本案修復再利用計畫即完成審查。	115.7.16 教育及文化、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68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。